



六角丛书
LIUJIAO CONGSHU

中外名著榜中榜

LA DAME AUX CAMELIAS

茶花女

[法] 小仲马 / 著 李玉民 / 译



光明日报出版社

中外名著榜中榜

LA DAME AUX CAMELIAS

茶花女

[法] 小仲马 / 著 李玉民 / 译



光明日报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茶花女 / (法) 小仲马 (Dumas, A.) 著; 李玉民译.

北京: 光明日报出版社, 2009. 5 (2009. 7重印)

(中外名著榜中榜)

ISBN 978-7-80206-750-9

I. 茶… II. ①小… ②李… III. 长篇小说—法国—近代 IV. I565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9) 第005979号

中外名著榜中榜

茶花女

原著: [法] 小仲马

译者: 李玉民

出版人: 朱庆

责任编辑: 温梦

出版策划: 陈启文 王宏义

封面设计: 王东

版式设计: 王东

责任校对: 徐为正

责任印制: 胡骑

出版发行: 光明日报出版社

地址: 北京市崇文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, 100062

电话: 010-67078249 (咨询), 67078945 (发行), 67078235 (邮购)

传真: 010-67078227, 67078233, 67078255

网址: <http://book.gmw.cn>

E-mail: gmcbs@gmw.cn

法律顾问: 北京昆仑律师事务所陶雷律师

印刷: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

装订: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

本书如有破损、缺页、装订错误,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
开本: 720 × 1010mm 1/16

字数: 199千字

印张: 14

版次: 2009年5月第1版

印次: 2009年7月第3次印刷

书号: ISBN 978-7-80206-750-9

定价: 9.00元

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。本书图文未经书面授权, 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载或公开发表。

推荐序

光明日报出版社的编辑将《中外名著榜中榜》的书目寄给了我。看到这些书目，一种无法言说的亲切感油然而生。那实在是一些再熟悉不过的书名，让我一下子回到了40多年前的中学时代。

1959年，我读完小学，考上初中。这在今日，实属平常，但在当时，还真算回事儿。家里人认为，中学生就不能再看作小孩子了。身份变了，待遇也随之改变。印象深刻的有三条：一是有了早餐费，可以到街上“自主择食”（上小学时只能在家吃早点）；二是可以使用钢笔（上小学时只能使用铅笔）；三就是可以读大人们读的书了（上小学时只能看童话和连环画）。这第三条待遇我还提前享受了：在开学前的暑假中，我一口气读了许多“大人书”。

这是我和中外名著的“第一次亲密接触”。当时，我的母亲在大学里当资料员，借书有“近水楼台”之便，每天下班，她都会给我带书回来，我也就一通狼吞虎咽，看完再让母亲去借。读些什么，早已记不清了，无非挑那些好玩的读，半懂不懂，囫囵吞枣。现在回忆起来，最喜欢读的外国名著，竟是儒勒·凡尔纳的《海底两万里》、《八十天环游地球记》、《格兰特船长的儿女》、《神秘岛》。如果还有什么，那就是柯南道尔的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了。这些书，肯定读了不止一遍，否则不会如此刻骨铭心，念念不忘。

当然，可以肯定的是，这些书决不是我的启蒙读物。我的启蒙读物和许多孩子一样，也是《伊索寓言》、《格林童话》、《安徒生童话》、《格列佛游记》等等。但为什么记忆深刻的还是前面提到的那些带有探索（探案或探险）性质的书呢？我想，这与心智的逐渐成熟有关。初中，是一个人的心智由懵懂开始走向成熟的阶段。中外名著的作用，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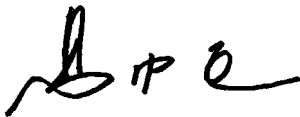
像是为我们的心灵打开一扇又一扇窗户，让我们看见外面那五彩缤纷的世界。这个时期，读到什么并不重要，读懂多少也不重要，重要的：是读，是想读，是读个没完。

有了这份好奇心，就有了阅读名著的冲动；而有了这份冲动，就能培养阅读的习惯。进入高中以后，我的阅读范围更加广泛了。比如莎士比亚的《哈姆莱特》和维克多·雨果的《悲惨世界》，就是我在高中时阅读的，当然还有契诃夫的小说和泰戈尔的诗。至于中国文学名著，则最爱读鲁迅先生的作品，尤其是他的小说和杂文。我很晚才读《红楼梦》（这与时代有关），但我认为：《红楼梦》是最应该推荐的不朽之作。

说这些话，没有什么特别的意思，不过讲讲个人的经历和心得体会；提到的那些书，也未必人人必读，不过举例说明而已。

读书是一件“谋心”的事。归根结底，是要让我们的灵魂得到安顿，心智得到开启，精神得到寄托，情操得到陶冶。因此，它是每个人自己的事，任何人都无法替代或强求。也因此，我不主张什么“青年必读书”。在我看来，书只有“可读”，没有“必读”（做研究除外），所以只能“推荐”，不能“要求”。我作此推荐，因为在我看来，这套丛书所选，大多都值得推荐。

尤其值得一提的，光明日报出版社还做了一件极好的事，就是把这些书的价格定到了最低。这可真是功德无量！记得我上学的时候，虽然家境尚好，却也买不起许多书。每次逛书店，往往乘兴而去，惆怅而归。我们知道，名著，并不是读读就可以的，它应该伴随我们的一生。名著，也不该束之高阁，让人仰望，而应该像朋友一样就在我们身边。这就需要将名著的出版“平民化”，让“旧时王谢堂前燕”，能够“飞入寻常百姓家”。我想，这大约是这套丛书的又一个意义吧！



2007年6月17日于厦门大学

译本序

书应需而至，是我的一大快事。这次应约翻译《茶花女》，法国友人斯坦麦茨教授得知，就赠给我一种好版本。所谓好版本，就是由名家安德烈·莫洛亚作序，正文后又有注释，还附录了有关作者和人物原型的资料。无独有偶，译完小说要写“译者序”时，我又在书橱里发现一本应需之书，波罗·德尔贝什著的《茶花女与小仲马之谜》（沈大力与董纯合译）。这一发现改变了我写序的方向。

最初想写的序题为《多余的茶花女》，是因为看了一篇批评外国文学名著的重译现象的文章。不料文章刚看过，就有出版社约译《茶花女》，全然不顾已有多种译本的存在。

对我而言，约稿却之不当，受之又有“多余”之嫌，因此就要趁写序之机，找几条辩白的理由。现在想来未免多余了，还是按照经济规律办事，让市场去淘汰多余的吧。多种译本并存不算最坏的局面，可以比较优劣，不断提高译文质量，至少还可以满足读者的不同口味。设使某家出版社买了一部外国名著的版权，推出的却是一种拙劣的版本，那情况就更尴尬了：谁想重译都不成，最终倒霉的是读者和作者。

小仲马就不会碰到这种尴尬事了，他的作品已列入人类共有的文化遗产，谁翻译都不受限制。如果小仲马在天或地下之灵有知，他看到自己的作品在中国争相被翻译，一定会窃笑和得意非凡：广泛流传是一些作家成功的不可替代的标志。我说小仲马窃笑和得意，因为他在本国还从未受此礼遇，赢得一致的赞赏。

说来也怪，在世界上，《茶花女》是流传最广的名著之一，而在法

国还称不上经典杰作，也就是说进不了学校的课堂。在课堂之外，《茶花女》在舞台上成为久演不衰的保留剧目，还由威尔第作曲改编成歌剧，可以入选世界歌剧十佳；至于搬上银幕的版本就更多了，世界著名影星嘉宝等都演绎过茶花女。可见，从名气上讲，《茶花女》不亚于任何经典名著。

就是在法国文学界，也无人不承认，《茶花女》是一举成功的幸运之作。1848年，小说《茶花女》一发表，就成为热点的畅销书。改编成戏剧4年后得以公演，又一炮打响。小仲马春风得意，成为文坛的宠儿。此后小仲马又创作并发表了许多小说和戏剧，有些还轰动一时，总之，到了1870年大仲马去世的时候，小仲马的荣耀已经完全遮蔽了父亲的名声。他拥有广大的读者和观众，在许多人眼里他是那个时代最伟大的作家。1875年，小仲马进入法兰西学士院，可谓功德圆满，成为40位“不朽者”之一。

对于这样一位成功的作家，称颂者自然大有人在，其中不乏乔治·桑、托尔斯泰、莫泊桑等名家，但时至今日，批评之声仍不绝于耳。最新的批评之作，就是摆在我面前的这本《茶花女与小仲马之谜》，写于1981年，作者以尊重史实的态度，披露《茶花女》神话的底细。书中第5页这样一段话特别引起我的注意：

“她将在祭坛上为资产者的体面而献身。”小仲马为自己虚构的“纯真爱情”辩白，对父亲说：“我希望一举两得，即同时拯救爱情与伦理。既然也赎了罪，洗涤自身的污秽，任何权威都不可能指责我选择了一个婊子当小说的女主人公。有朝一日，倘若我申请进法兰西文学院，他们也无法说我颂扬过淫荡。”

这段话又让我想起我本不愿理睬的、一种对《茶花女》的最轻蔑的评价，即说这是一部“玫瑰露”小说。写一个名妓的故事则是不争的事实，而这名妓又确有其人，名叫玛丽·杜普莱西，一个沦落风尘的

绝色女子。且不说纨绔子弟、风流雅士趋之若鹜，大仲马也与之有染；单讲小仲马，1844年20岁上，就得到比他大半岁的玛丽的青睐，很快成为她的“心上情人”。可是一年之后，两个人就因争吵而分手，小仲马给玛丽写了《绝交书》。

小仲马想跻身文坛，试笔不成，早就打名妓玛丽的主意，开始搜集写作的素材。就在玛丽去世不久，他就把她献上祭坛，写成了小说《茶花女》，又改编成剧本，成功首演被称为19世纪法国最重大的戏剧盛事。

然而，小仲马的创作命运已定，此后不管他又写出多少作品，也只是绿叶，陪衬他桂冠上的那朵大茶花。《茶花女》是他唯一的，始终是他成功的基点和顶点，也一直是对他评价或毁或誉的起点和终点。

此后小仲马的全部文学创作活动，都旨在逃出《茶花女》这个魔圈，逃出这块骷髅地，另建他的文学王国；他要走下原罪的十字架，坐上真正的文学宝座。

于是，他开创了“命题戏剧”，主张“戏剧必须服务于社会的重大改革，服务于心灵的巨大希望”。他按照这种主张创作的一些剧本，连题目都已命定：《半上流社会》（1855）、《金钱问题》（1857）、《私生子》（1858）、《放荡的父亲》（1859）、《妇女之友》（1864）……

于是，无论法国进入第二帝国时期，还是变成资产者显贵们的共和国，小仲马始终以伦理的权威自居，高举社会道德这杆大旗。

于是，他不失时机地忏悔青春时期的“原罪”：“读者朋友，我怀着对艺术的热爱和尊重，写了所有这些剧本，唯独第一种例外，那是我花一周时间炮制出来的，单凭着青年的胆大妄为和运气，主要是图钱，而不是有了神圣的灵感。”

他所说的“例外”，当然是指《茶花女》，令人深思的是，围绕着他带来最大名利的这部作品，他总是否定别人肯定的东西。

想当初，小仲马写《茶花女》时，抛却功利的动机不说，他毕竟是写自身的一段感情经历，尤其这是同一个红极一时的名妓不可能长久的恋情，极具新闻看点，即使原本原样写出来，就可以成为畅销读物

了，更何况是美化（艺术加工）了呢？

小仲马自然不会简单地叙述同妓女的爱情故事，否则他就真的创作出一部“玫瑰露”小说了。他深感“同时拯救爱情和伦理”的必要，以免落个颂扬淫荡的恶名。因此，他一方面把这段放荡行为美化成“纯真爱情”，另一方面又准备为了伦理而牺牲掉爱情。

应当指出，小仲马的高明处，就是通过忏悔的口吻来完成这种美化的。他采用忏悔的手法，在一定程度上，固然是模仿普莱伏神甫的《玛侬·列斯戈》，也是受缪塞的《世纪儿的忏悔》的启发。但是，一般意义的忏悔，总是悔痛自己的所作所为，而小仲马痛悔的却是他在现实中莫须有的、仅仅在作品中才有的思想和行为，这是最大的区别，也是他成功的创新。

在小仲马的笔下，一次放荡行为转化为“纯真爱情”，阿尔芒一片真心追求茶花女，却总误解玛格丽特的真情。故事自始至终，二人都在表述这种心迹。更令人叫绝的是，阿尔芒和茶花女要争取社会和家庭的认同，把他们不为伦理所容的关系纳入伦理的规范，获得合法的名分，为此不惜一切代价，只可惜碰到不可逾越的障碍，从而酿成悲剧。

F·萨尔塞1884年谈到《茶花女》时，有这样一段话：“这个年轻人根本不在乎规则，也不理睬他所不了解的传统习惯。他将这个热辣辣、活生生的故事搬上舞台，再现日常生活的各种细节……他却没有想到引入生活细节的同时，就更新了戏剧的力量，进行了一场变革……这是舞台上所见到的最真实、最感人的作品之一。”

正是这种“热辣辣、活生生的故事”，给了作品以感人的力量和长久的生命力。但小仲马却认为这是要赎的“罪”，要洗涤的“污秽”。他认定《茶花女》的成功是他忏悔的成功。的确，伪装成纯真爱情的放荡，再加上忏悔的调解，就既能满足那些有产者的欲望，又符合当时社会的道德观念了。

然而，小仲马混淆了，或者根本没有分辨清艺术的成功和社会的成功。他错误地以为社会的成功就是艺术的成功。《茶花女》之后40年的文学创作，小仲马在社会成功的路上步步攀登，不断地忏悔他的原罪

《茶花女》。

40 年社会成功的掌声和喝彩一旦静下来，他的众多作品摆到《茶花女》的旁边一比，就显得多么苍白。

白白忏悔了 40 年。

小仲马仿佛要夺回那 40 年，就在 1895 年亡妻之后，他又娶了比他年少 40 岁的亨利埃特·雷尼埃。

新婚半年之后，他便去世了。

应小仲马临终的要求，家人没有把他葬到他家庭在故乡维莱科特雷的墓地，而是葬在巴黎蒙马特乐公墓，离茶花女玛丽·杜普莱西的香冢仅有百米。

这也是小仲马的最后忏悔。

李玉民
2003 年 6 月
于北京花园村

[目录]

第一章 / 1
第二章 / 7
第三章 / 13
第四章 / 19
第五章 / 27
第六章 / 35
第七章 / 42
第八章 / 52
第九章 / 59
第十章 / 68
第十一章 / 78
第十二章 / 89
第十三章 / 96
第十四章 / 105
第十五章 / 114
第十六章 / 121
第十七章 / 129
第十八章 / 135
第十九章 / 143
第二十章 / 149

第二十一章 / 155

第二十二章 / 163

第二十三章 / 170

第二十四章 / 178

第二十五章 / 189

第二十六章 / 197

第二十七章 / 209

第一章

依我看，只有认真学习了一种语言，才可能讲这种语言，同样，只有多多研究了人，才可能创造出人物。

我还没有到能够编造故事情节的年龄，也就只好如实讲述了。

因此，我诚请读者相信本书故事的真实性，书中的所有人物，除了女主人公之外，都还在世。

此外，我所收集的有关事实，大多在巴黎都有见证人，他们可以出面证实，假如我的见证还不足以服人的话。再者，多亏了一种特殊的机缘，唯独我能够把这个故事记述下来，因为我是故事最后阶段的唯一知情人，而不了解最后阶段的详情细节，也就不可能写出一个完整的感人故事了。

这些详情细节，我是这样获知的。

那是一八四七年三月十二日，我在拉菲特街看到一大幅黄颜色的广告，是拍卖家具和珍奇古玩的消息，在物主去世之后举办的拍卖会。广告没有提及那位逝者的姓名，仅仅说明拍卖会将于十六日中午到下午五时，在昂坦街九号举行。

广告还注明，在十三日和十四日两天，感兴趣者可以去参观那套住

房和家具。

我一向喜爱古玩，这次机会我决不错过，即使不买什么，至少也要去开开眼。

次日，我就前往昂坦街九号。

时间还早，不过那套房间已经进入参观了，甚至还有几位女士：她们虽然身穿丝绒衣裙，披着开司米披肩，乘坐的豪华大轿车就在门外等候，可是展现在眼前的豪华陈设，她们看着也不免惊诧，甚至感叹不已。

后来我才领会，她们为何那样感叹和惊诧了，因为，我一仔细观瞧，就不难发现自己进入了一名高级妓女的闺房。那些贵妇，如果说渴望亲眼看看什么的话，渴望看的也正是这类交际花的宅内闺房，而进入参观的恰恰有上流社会的女士。须知此类交际花，每天乘坐马车兜风，将泥水溅到贵妇的马车上，她们还到歌剧院和意大利人剧院^①，就坐在贵妇隔壁的包厢里，总之，她们肆无忌惮地在巴黎炫耀妖艳的美貌、炫目的珠宝首饰，以及风骚淫荡的生活。

女主人既已逝去，我得以置身于这套房中，就连最贞洁的女子也可以长驱直入了。死亡净化了这富丽堂皇之所的污浊空气。况且，真需要解释的话，这些最贞洁的女子也情有可原，说她们是来参加拍卖会，并不知道是谁的住宅，说她们看了广告，就想来瞧瞧广告所列的物品，以便事先选定，这种事再普通不过了。当然，她们在所有这些奇珍异宝之间，也无妨探寻这名交际花的生活痕迹。而此前，她们无疑听人讲过她那无比奇妙的身世。

只可惜，隐私也随女神一同逝去，那些贵妇无论怎样搜索，也仅仅看到逝者身后要拍卖的物品，丝毫也没有发现女房客生前出卖了什么。

不少东西自然值得一买。室内家具和陈设十分精美，有布尔^②制作

① 意大利人剧院，原址是舒瓦泽尔—斯坦维尔旅馆，用以接纳意大利演员，故名，后经整修，改名为喜歌剧院。

② 布尔（1642—1732），法国乌木雕刻家，创造出镶嵌铜饰和鳞饰的新型高级家具。

的巴西香木家具、塞夫尔^①的和中国的瓷瓶、萨克森^②的小雕像，还有各种绸缎、丝绒和花边的衣物，可以说应有尽有。

我跟随先到的那些好奇的贵妇，在这套住宅里转悠。她们走进一间挂着帷幔的屋子，我刚要跟进去，却见她们笑着退出来，就好像为满足这种新的好奇心而感到羞愧，这反倒更加激发了我进屋瞧瞧的欲望。这是一间梳妆室，还原样摆满极为精美的化妆用品，充分显示这女子生前何等穷奢极欲。

靠墙一张三尺宽、六尺长的大桌子上，欧科克和奥迪奥^③的珠宝制品闪闪发亮。真是一整套精美的收藏品，数以千计，都是这套居所的女主人不可或缺的，无一不是金银制品。然而，这么多收藏，只能是逐渐聚敛，绝非是一场艳情之功。

我看一名妓女的梳妆室，并不感到愤慨，而是饶有兴味地观赏，不管什么都看个仔细，发现所有这些精雕细琢的物品上，均有各自不同的徽记和姓氏的缩写字母。

所有这些东西，每一件都向我显示这个可怜姑娘的一次卖身，我边看边想道：上帝对她还相当仁慈，没有让她遭受通常的惩罚，而让她在年轻貌美和奢华生活中香消玉殒，须知年老色衰，是交际花的第一次死亡。

事实上，还有什么比放荡生活的晚景，尤其一个放荡女人的晚景，更为惨不忍睹的呢？这种晚景，尊严丧失殆尽，也丝毫引不起别人的关切。她们遗憾终生，但并不是痛悔走错了人生之路，而是悔不该毫无算计、挥霍了手中的金钱，这是让人最不忍卒听的事情。我就认识一个昔日的妓女：过去的风流不再，只留下一个女儿，据她同时代的人说，女儿差不多跟母亲年轻时同样漂亮。母亲将这可怜的孩子养大，如果不是为了命令她养老，就绝不会对她说：“你是我的女儿。”这个可怜的姑

① 塞夫尔：法国小镇名，位于巴黎西南，以生产瓷器著称。

② 萨克森：德国东部地区，以生产瓷器、皮革著称。

③ 欧科克和奥迪奥，当时最负盛誉的金银首饰匠。奥迪奥是帝国风格的大首饰匠，制作了法兰西银行的茶炊和拿破仑儿子的摇篮。

娘名叫路易丝，她顺从母意委身于人，并不出于自己的意愿，也毫无激情，毫无乐趣可言，就好像大人要她学会一种职业，她便干了那一行似的。

这个姑娘自小就目睹放荡的生活，始终处于病态的境况中，又过早地堕入这种生活，她身上的善恶意识也就泯灭了，而且，谁也没有想到要发展上帝也许给了她的善恶辨别力。

这个姑娘几乎每天在同一时刻，都到大街上游荡，那情景我终生难忘。当然也总由她母亲陪伴，那么勤谨，恰似一个亲生母亲陪伴自己的亲生女儿。当时我还很年轻，也准备接受我那时轻薄的道德观念。然而我还记得，目睹在监护下的这种卖娼行为，我也不免心生鄙夷和憎恶。

此外，那种清白无辜的情态、那种忧郁痛苦的表情，在处女的脸上也是绝无仅有的。

简直就是一副“听天由命”的形象。

有一天，这姑娘的脸豁然开朗。这个有了罪孽的姑娘，在母亲一手操办的堕落中，似乎也得到上帝赐予的一点幸福。归根结底，上帝把她造就成一个软弱无力的人，为什么就不能给她点儿安慰，好让她能承受住痛苦生活的重负呢？且说有一天，她发觉自己有了身孕，不禁喜悦得发抖，毕竟她心中还存留一点儿贞洁的思想。心灵自有其奇特的隐避所。路易丝高兴极了，跑去把这消息告诉母亲。按说，这种事羞于启齿，然而，我们在这里不是随意杜撰伤风败俗的故事，而是叙述一件真事；况且，我们若不是认为对待这类女人，人们不倾听就严加谴责，不经判断就极力蔑视，因而应当不时揭示她们所受的苦难的话，那么这种事我们最好避而不谈。我们说羞于启齿，但是母亲却回答女儿说，她们母女二人度日就很艰难，再添一个人更难生活了，还说这种孩子要了也白扯，怀孕简直就是浪费时间。

第二天，一个接生婆来瞧路易丝，我们只需指出她是母亲请来的朋友。路易丝卧床数日，下床后比以前脸色更加苍白，身体更加虚弱了。

三个月之后，一个男人对她产生了怜悯之心，力图治愈她的心灵与

肉体的创伤，可是，流产这一最后的打击太猛烈，路易丝还是不治身亡。

她母亲还在世，怎么过活呢？只有天晓得。

我在观赏那些银器的时候，脑海里又浮现了这个故事，有一阵工夫仿佛陷入沉思，因为房间里只剩下我一个人了，一名看管者在门口监视，以免我偷窃什么物品。

我看到引起那人极大的不安，便走上前，对那个老实厚道的人说道：

“先生，您能不能告诉我，原先住在这里的人叫什么名字吗？”

“她叫玛格丽特·戈蒂埃小姐。”

我闻其名，也见过面。

“怎么！”我又对看管人说，“玛格丽特·戈蒂埃去世了吗？”

“对，先生。”

“是什么时候的事儿？”

“我想是三个星期之前的事儿了。”

“为什么让人参观她的住房呢？”

“债主们认为，这样安排只能提高拍卖的价钱。这些纺织品和家具，人们事先看了就会有印象；您也明白，这样做能鼓励人们购买。”

“这么说，她负了债？”

“唔，先生，她负了很多债。”

“那么，拍卖的钱也准能抵债啦？”

“还会有剩余。”

“剩余的钱归谁呢？”

“归她家里人。”

“她还有家吗？”

“大概有吧。”

“谢谢，先生。”

看管人明白我的来意，也就放了心，向我施了个礼，我便走了出去。